

從傳媒獲悉，貴小組徵求市民有關香港政制的意見問題，因本人提出以下的一點看法，香港必須要依照《基本法》的一國兩制整體原則和精神來實行管治，香港是中國不可分離的部分，這就是一個中國的“一國”為前提，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國區域內的新的區域，完全是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的，香港的高度自治不等於完全自治，高度自治不是國有的權力，香港基本法是中國法律體系的一部分，就“一國兩制”的論述以中國內地的社會主義為主體，香港實行資本主義制度五十年不變，兩制在一國之內和諧共存，既達到國家的統一，又有利於不同地區的發展。

關於香港民主過程從普選來看，香港市民對政治的意識還不夠成熟，國家觀念薄弱，根本上沒有條件進行普選，應該以基本法循序漸進的方式來進行，而政制步伐操之過急，會演變成社會不穩定及混亂，會影響香港經濟環境的正常發展，香港市民是承受不了的。

2004年3月25日